

债券代码：1980001.IB
/152073.SH

债券代码：178612.SH
债券代码：194208.SH
债券代码：194556.SH
债券代码：194933.SH
债券代码：114465.SH
债券代码：250570.SH
债券代码：253177.SH

债券简称：19 鑫鸿债/PR 鑫
鸿 01

债券简称：21 泰东 01
债券简称：22 东城 01
债券简称：22 东城 02
债券简称：22 东城 03
债券简称：22 东城 04
债券简称：23 泰东 01
债券简称：23 泰东 02

泰州东部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1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姜军
性别	男
职务	董事、总经理

姜军先生，1977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泰兴市交通局企管科科员、泰州市海陵区安监局监察大队副大队长、海陵区食品药品监管局行政许可科科长、海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管科科长、海陵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海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海陵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公司董

事、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原因依据

因人事与工作的需要，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根据泰州市海陵区《区政府关于焦守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决定免去姜军同志公司总经理职务，委派焦守江同志担任公司总经理。

（三）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2 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焦守江
性别	男
职务	董事、总经理

焦守江先生，1976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海陵区泰山街道（城中街道）财政所副所长、零散税收代征办主任、海陵区财政局驻城南街道办事处财务科科长、海陵区财政局经济建设科科长、综合科科长、泰州市海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党委委员、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上述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持有公司债券，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履行内部决议流程、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

（一）上述人事变动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二) 上述人事变动不影响董事会、监事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的有效性。

(三)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三、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泰州东部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